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二）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特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1 月 2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2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

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1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369号兆丰世贸大厦28楼公司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公司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时间

2.03：发行方式

2.04：发行规模

2.05：定价方式

2.06：发行对象

2.07：发售原则

2.08：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3、审议《公司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审议《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5、审议《公司关于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6、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议案》

15、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审议《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审议《公司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19、审议《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9.0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江南春(JIANG NANCHUN)

19.0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孔微微

19.03：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嵇海荣

20、审议《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01：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光华

20.02：独立董事候选人：殷可

20.03：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爱明

20.04：独立董事候选人：叶康涛

21、审议《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1：监事候选人：杭璇

21.02：监事候选人：林南

22、审议《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 1-3、5-7、9-13 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议案 2 除须特别决议通过外，还须对该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中议案 19-21 为换届选举的议案，其中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 4 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 人。上述议案均须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公开对外披露，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时间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发行规模	√
2.05	定价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发售原则	√
2.08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
3.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5.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6.00	《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议案》	√
15.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公司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
22.00	《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9.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19.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江南春(JIANG NANCHUN)	√
19.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孔微微	√
19.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嵇海荣	√

20.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4 人
20.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光华	√
20.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殷可	√
20.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爱明	√
20.04	独立董事候选人：叶康涛	√
21.00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2 人
21.01	监事候选人：杭璇	√
21.02	监事候选人：林南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3) 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4) 股东可以书面信函、传真或邮件等形式办理登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

2、登记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3、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南

电子邮箱：FM002027@focusmedia.cn

联系电话：021-22165288

传真：021-22165288

现场登记/邮政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69 号 28 层 邮政编码：20005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特别提示

为进一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减少人群聚集、保护股东健康，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等具体内容提示如下：

1、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原则上谢绝来自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参会。

2、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参会的，请确保个人近期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并确认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持绿码、携带 48 小时内有效的核酸检测证明或疫苗接种证明、佩戴口罩，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7，投票简称：分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其中，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二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代表对议案以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代表对子议案 2.01 进行表决，2.02 代表对子议案 2.02 进行表决，依此类推。股东对 2.00 与以下子议案（2.01，2.02…）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1）提案 19 为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¹=持有股份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票数¹。

（2）提案 20 为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 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²=持有股份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票数²。

（3）提案 21 为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 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³=持有股份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选举票数³。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1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包括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出席于2021年11月23日召开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8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时间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发行规模	√			
2.05	定价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发售原则	√			
2.08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			
3.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4.00	《公司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5.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6.00	《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7.00	《公司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00	《公司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议案》	√			
15.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公司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公司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			
22.00	《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9.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9.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江南春(JIANG NANCHUN)	√			
19.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孔微微	√			
19.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嵇海荣	√			
20.00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20.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光华	√			
20.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殷可	√			
20.03	独立董事候选人：蔡爱明	√			
20.04	独立董事候选人：叶康涛	√			
21.00	《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1.01	监事候选人：杭璇	√			
21.02	监事候选人：林南	√			

本次委托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 3、委托单位必须加盖单位公章。